114年度國際化專章補助項目

114十及國际化等早補助項口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	補助費用	申請期程	申請資格
證照輔導獎勵	學生在學期間如參加證照輔 導班,全勤並至少34小時以 上者,發予獎勵金(每位學 生每年度補助一次為限)。	3,000元/次	1.113-2學期於 課程結束後2週 內完成申請。 2.114-1學期統 一於113.12.20 前完成申請。	
證照報名費用補 助	學生在學期間參加參與證照 測驗,予以補助考試報名費 用。(每位學生每年度補助 一次為限)	實報實銷,最高上限2000 元/之	證照考試報名後 4週內提出申 請。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3. 1. 3. 1. 3. 1. 3. 1. 3. 1. 3. 1. 3. 1. 3. 1. 3. 3. 1.
競賽報名費用補助	學生在學期間參加國際競賽 予以補助競賽報名費用(<u>每</u> 位學生每年度補助一次為 限)。	實報實銷,最高上限2,000元/學期		
語言類證照獎勵	學生在學期間參加參與語言 類證照測驗,通過者發與獎勵金(每位學生每項語言測 驗每年度申請一次為限)	1. 寻问於AZ級數: 3,000元/次 2. 等同於B1級數:	取得證照後4 週內提出申請 (以證照核發日 期為主)。	
跨領域學習獎勵	學生在學期間參加跨領域學程且獲得學分者,即發予獎勵金(每人每年度申請一次 為限)。	2,000元/次	1.113-2學期於 課程結束後4週 內提出申請。 2.114-1學期統 一於114.12.20 前提出申請。	
學生教學助理/學 伴	 專業課程、語言相關課程輔導等(含課後輔導)。 輔導境外生相關課程。 	1. 每月工讀時數上 限為20小時。	1. 每月的	 本校在學學生,若 為境外生須提供期 限內工作許可及居 留證。 具相關專業課程及 語言能力者優先錄 取。

備註:

- 1. 申請相關個人資料同意業管單位行政使用,並依個資保護法妥善保管各項資料。
- 2. 實際補助人數,依據本年度教育部補助經費機動調整;承辦單位得視計畫經費,補助人數(對象)、補助金額、經費流用之調整。
- 3. 申請時間:113-2學期結束之活動於114年7月15日前提出申請;114-1學期之各項活動因應計畫核銷時程 請於114年12月20日前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
- 4. 本計畫補助項目眾多,請以實際申請公告內容為主;獎勵金申請若經查不符資格,將予以退件。
- 5. 若需檢附收據核銷,請留意是否需填寫收據抬頭或統編(收據抬頭:台北海洋科技大學;統編: 29903105),檢附資料有誤或不齊全導致無法核銷須自行承擔。
- 6. 相關申請表件請見本中心網頁。